

证券代码：836830 证券简称：华迅智能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宜都华迅智能输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和召集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7 月 19 日上午 9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6830	华迅智能	2024年7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湖北省宜都市陆城清江大道 144 号(城西)，宜都华迅智能输送股份有限公司 2 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提名并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

为了吸引和保留优秀的管理人才和销售、研发骨干，鼓励和稳定对公司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员工，经公司管理层的推荐，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刘苗、吴卫红、袁嘉珑、谭建波、李从新、尤璐、孙余华、陈强、高阳共 9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9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，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年7月19日上午9:00。

(三) 登记地点：湖北省宜都市陆城清江大道144号(城西),宜都华迅智能输送股份有限公司2楼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白婷

联系地址：湖北省宜都市陆城清江大道144号(城西)，宜都华迅智能输送股份有限公司。

电话：0717-4818559

传真：0717-4830499

(二) 会议费用：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宜都华迅智能输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宜都华迅智能输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7月4日